

华容县教育体育局

华容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印发《2021 年下半年校长离任经责审计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相关学校：

现将《2021 年下半年校长离任经责审计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，抓好落实。



2021 年下学期校长离任经责审计实施方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审计准则》等法律法规要求,为做好校长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工作,结合工作实际,制定本计实施方案。

一、审计对象

2021 年暑假异动的校长(1 名县管校长、15 名局管校长)(见附件)。抽查 1-2 名暑假异动的村小校长。

二、审计目标

通过审计了解学校财务收支及其相关经济活动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效益性情况;单位重大经济事项决策和学校管理活动执行国家法律、法规和政策情况,客观反映离任校长任职期间履行职责情况,遵守国家财经纪律和廉政情况,促进领导干部依法行政,廉洁从政,全面履行经济职责。

三、审计范围、内容及重点

此次审计的范围是原校长任期内的财务收支情况、预算执行情况、资产负债情况及相关重要经济活动事项、履行经济责任情况等。必要时将追溯其他年度和调查有关单位。具体内容

包括:

(一)审查重大经济事项的决策情况及执行情况。主要审查被审计责任人任职期间重大经济事项(如大额资金支出、大宗物资采购、资产捐赠与处置、领导干部个人大额费用报销、

绩效工资及津补贴发放、重大投资等），结合学校行政会、教代会等会议纪要，选取要抽查的重大经济事项，进行重点审查决策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或规定、决策过程有无会议记录或纪要、需要履行报批手续的经济事项是否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、决策结果是否达到预期目的，有无造成损失浪费等。

（二）财政财务收支情况。一是审查财政拨付的教育事业经费和专项拨款使用情况，专款是否专用。二是审查各项收入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。有无自立项目收费行为，有无擅自减免学费，各项收费是否及时、足额缴入财政专户。核对招生录取人数，审查是否有捐赠收入和资产捐赠，是否全部入账，有无“小金库”问题。

（三）各项代收代付款项情况。审查是否有学校教师教材在学生书本费中列支行为，书本费是否执行“多退少补”政策，是否存在其他代收代付款项（例如校服、保险、体检、期刊杂志等），是否单独核算并能清晰反映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管理、使用情况。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健全，是否按规定进行登记、核算，国有资产有无损失浪费问题。

（五）资产、负债情况。主要检查资产、负债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。重点审查往来账款是否正常，管理是否严格，清理是否及时，有无利用往来账户隐瞒收入、支出，或直接列收列支等问题；有无长期挂账和被其他单位或个人占用等问题；有无利用往来账户违规对外投资和私自借贷资金问题，有无利用往来账户滥发钱物套取现金问题。

（六）作风建设和廉政建设情况。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，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、国务院“约法三章”和市委“九项规定”要求情况；“纠‘四风’、治陋习”专项整治开展情况，有无违规公款吃喝、违规发放津补贴或奖金福利、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等方面的问题。

一是审查各项经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，重点审查账外列支，张冠李戴或巧立名目等问题；审查各项经费的合规性和合法性，重点审查公务接待费等支出手续是否规范，是否存在未经审批、超预算或无预算、超范围或超标准列支费用，未按规定实行定点消费、超标准接待、公款旅游、公款送礼、超标准或超编制配置公务用车，以虚假会议、虚假培训转移或套取资金等问题。

二是“吃空饷”情况。关注人员编制及实际在职人员情况，分析在岗在编和聘用人员结构，重点审查年初预算人员编制不实、在编不在岗、未经批准兼职取酬及其他违纪违规领取工资和津补贴等问题。

三是滥发奖金和津补贴情况。重点审查巧立名目发放奖金，利用会议、培训、加班等名义变相发放津补贴，年终突击滥发津补贴、奖金或实物等问题。

（八）政府采购管理情况。重点审查政府采购预算不实、无预算或超预算采购、以协议供货拆分项目等方式规避公开招标采购、未经批准擅自改变采购方式、违规自行采购、超标准采购，是否存在截留、挪用和滞留资金等问题。

（九）与财政、财务收支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。检查内部控制制度和监督机制是否健全有效。包括财政财务管理、资产管理、“三重一大”决策等方面的内控制度是否建立健全，各项规章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。

（十）其他需要审计的事项。重点关注工会经费、基建资金、学校食堂经费管理和使用情况等。

四、具体审计实施步骤和方法

审计实施时间为 2021 年 9 月至 12 月。

第一阶段：召开进点会，听取情况介绍。

第二阶段：开展现场审计。

第三阶段：整理审计资料，撰写审计报告。反复沟通核实确认审计证据，形成审计工作底稿，编写审计报告《征求意见稿》，征求被审计单位意见，并按有关规定提交审理复核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出具审计报告。

第四阶段：进行审计处理。审计查出的违纪违规问题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，对重大违纪违规问题线索移送纪检、公安、司法等部门进一步查处。

附件：2021 年下学期离任校长经责审计安排表

附件

2021 年下学期离任校长经责审计安排表

序号	对象	原任职单位	审计安排	备注
1	肖巨强	城关中心小学	9-12 月	
2	肖爱民	操军中学	9-12 月	
3	刘传星	县四中	9-12 月	
4	周 艳	马鞍山实验学校	9-12 月	
5	罗 勇	城兴小学	9-12 月	
6	吴庆锋	鲇市中学	9-12 月	
7	柳云海	梅田中学	9-12 月	
8	彭 磊	护城中心小学	9-12 月	
9	谢 伟	鲇市中心小学	9-12 月	
10	钱 波	鲇鱼须镇宋市中心小学	9-12 月	
11	刘小明	鲇鱼须镇宋市中学	9-12 月	
12	廖晓伟	梅田湖镇西来中学	9-12 月	
13	黄雅凤	禹山镇终南中心小学	9-12 月	
14	张 涛	注滋口中心小学	9-12 月	
15	陈红毅	团洲中心小学	9-12 月	
16	李松华	教师进修学校	9-12 月	
17	随机	插旗镇官山小学、禹山镇三合小学、东山镇继林小学、新河乡前进小学	9-12 月	